

佛山市南海区人大常委会文件

南常发〔2020〕21号

关于姚莉雅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大、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区直局以上单位：

经佛山市南海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过，
任命：

姚莉雅同志为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立案庭（诉讼服务中心）
副庭长；

汪晓强同志为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二庭副庭长；

李珈莹同志为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五庭副庭长；

马少锋同志为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罗村人民法庭副庭长；

杜康宁同志为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里水人民法庭副庭长。



抄送：区几套班子领导。

佛山市南海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0年9月28日印发
